开立个人/聯名账户所需文件

感谢阁下选用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的服务。请注意，本行需要下列文件正本作办理开户手续。

一. 附有阁下照片的身份证明文件 [1]

-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，或
- 香港居民身份证及有效的国际护照 / 旅遊证件，或
- 有效的国际护照 / 旅遊证件，或
- 有效的往來港澳通行证，連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，或
- 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身份证。

二. [适用于开立投资账户] 附有阁下姓名的有效住址证明文件[2] (姓名需与身份证明文件的记录相同)

若申请人未能提供以上任何一项文件，本行或会按申请人的个别情况而有所延误审批及/或拒纳开户 。

若阁下就开户申请有任何查询，请亲临本行任何一间分行或致电客户服务热线(852) 2616 6628。

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谨启

备注

1. 除上述身份证明文件外，如有需要，本行可能会要求申请人提供其他以下资料及其他文件，包括但不限于:
   a. 职业状况包括工作职位，雇主/公司及每月收入
   b. 户口用途
   c. 合理在港开户原因
   d. 预期户口活动，例如交易金额及次数
   e. 资金来源
   f. 居留司法管辖区及税务编号或具有等同功能的认辨编号
   g. 附有阁下姓名的有效住址证明文件

2. 有效住址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近三个月内发出的政府机构/公共事务机构/持牌银行发出备有客户姓名及地址资料之通讯或账单或结单等。

3. 申请人的开户资料将以开户书所载资料为准。

4. 申请人需阅读、理解及同意本行的《资料政策通告》。